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engyinhe Holdings Limited

豐銀禾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 *Flying Financial Service Holdings Limited* 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0)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茲提述豐銀禾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之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當中載列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為349,347,100股股份，相當於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就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且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任何股東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任何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並無任何限制。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5A)條，執行董事劉毅女士、齊珍平先生及于修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莊瑾瑜女士及霍嘉雯女士均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金孝賢先生因其他業務安排並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之投票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		投票數及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各為一名「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30,480,994 (100%)	0 (0%)
2.	(a) 重選于修良先生為執行董事；	230,480,994 (100%)	0 (0%)
	(b) 重選霍嘉雯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230,480,994 (100%)	0 (0%)
	(c)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各董事之酬金。	230,480,994 (100%)	0 (0%)
3.	續聘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30,480,994 (100%)	0 (0%)
4.	授予董事購回授權，以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項決議案所載之方式購回本公司股份。	230,480,994 (100%)	0 (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5項決議案所載之方式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之額外股份。	230,374,994 (99.95%)	106,000 (0.05%)
6.	以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6項決議案所載之方式擴大授予董事之發行及配發本公司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	230,374,994 (99.95%)	106,000 (0.05%)

[#] 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全文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投票數超過50%贊成決議案，故全部決議案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豐銀禾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毅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毅女士、齊珍平先生及于修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金孝賢先生、莊瑾瑜女士及霍嘉雯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並將由其刊載日期起最少七天於「最新上市公司資料」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fengyinhe.com刊載。